

证券代码：002129
债券代码：112265
债券代码：112860
债券代码：112824
债券代码：149151

证券简称：中环股份
债券简称：15 中环债
债券简称：19 中环 01
债券简称：19 中环 02
债券简称：20 中环 01

公告编号：2020-92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10日收到控股股东天津中环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集团”或“集团”）《关于集团所属上市公司间接转让获得市国资委批复的通知》，天津市国资委批复同意此次上市公司股权间接转让。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混合所有制改革进展情况

1、中环集团混改项目的最终受让方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TCL 科技”）已取得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予禁止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20]330号），对 TCL 科技收购中环集团股权案不予禁止。

2、中环集团《关于集团所属上市公司间接转让获得市国资委批复的通知》主要内容如下：2020年9月9日，中环集团收到控股股东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中环集团所属上市公司间接转让获得市国资委批复的通知》，通知称：津智资本收到市国资委出具的《市国资委关于中环集团间接转让其所持中环股份、天津普林股份有关事项的批复》（津国资产权[2020]34号）。市国资委同意此次上市公司股权间接转让行为。本次间接转让后，中环集团不再符合国有股东界定条件，取消证券账户中的“SS”标识。

3、天津津智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及天津渤海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与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产权交易合同》正式生效，转让金额为 125 亿元人民币。根据《产权交易合同》约定，TCL 科技已于《产权交易合同》签署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总额的 30%；将于《产权交易合同》正式生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总额的 70%，由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出具本次交易《国有产权交易凭证》。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根据《产权交易合同》，自天津产权交易中心出具《国有产权交易凭证》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本次交易双方共同配合中环集团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经双方同意，可以延长办理本次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手续的期限。

2、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若能顺利实施，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混合所有制改革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中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10 日